

国家标准样品技术委员会文件

标样委〔2024〕57号

关于公开征集《标准样品工作导则 第4部分：证书、标签和附带文件的内容》 国家标准起草工作组成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GB/T 15000.4-2019《标准样品工作导则 第4部分：证书、标签和附带文件的内容》等同转化自ISO指南31:2015，该标准给出标准样品所附文件内容和格式的统一要求，确保了标准样品的使用者能够获取正确的文件化信息。

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样品委员会（ISO/REMCO）转为ISO/TC 334（标准样品）后，根据近年来标准样品的生产和使用情况对原ISO指南31:2015进行了修订，于2024年1月发布ISO 33401:2024《Reference materials — Contents of certificates, labels and accompanying documentation》，对相关内容进行了完善。为保证国内标准样品工作与国际标准的同步性，我委员会提出了修订GB/T 15000.4-2019《标准样

品工作导则 第4部分：证书、标签和附带文件的内容》(IDT ISO指南 31:2015)(IDT ISO 33406:2024)的建议，并按程序完成公开征求意见，即将立项。

为确保修订工作的顺利完成，根据《国家标准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现向社会各界公开征集起草工作组成员。工作组成员应具有RM相关的工作背景，了解标准样品技术及所附文件内容和格式的有关要求，积极参与并能够胜任相关工作。请有意参与的单位填写《国家标准起草工作组申请表》(见附件)，于2024年10月15日前将签字盖章后的申报表扫描件发送至全国标准样品技术委员会秘书处。

联系人、联系方式：

石雨婷:010-68483077、18519748268; syt@china-cas.org

徐大军:010-68486136、13717510157; xdj@china-cas.org

附件：国家标准起草工作组申请表

国家标准样品技术委员会

2024年9月24日

业务专用

附件：

国家标准起草工作组

申请表

标准名称	标准样品工作导则 第4部分：证书、标签和附带文件的内容		
单位名称			
联系人姓名		手机	
电子邮箱			
起草单位在标准样品工作方面的经验和相关专业能力			
单位意见	<p>我单位自愿参与本标准的起草工作，协调相关资源，完成工作组布置的各项任务，并为标准起草提供必要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支持。</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